证券代码: 300540 证券简称: 蜀道装备

## 四川蜀道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
编号: 2023-011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□特定对象调研  | □分析师会议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|
| 投资者关系                 | □媒体采访  | □业绩说明会 |
| 活动类别                  | □新闻发布会   | □路演活动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□现场参观  | ☑电话会议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机构:  |        |
| 参与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| 财通证券、财通资管、平安基金、华夏基金、中邮基金、申万菱信、摩  |        |
| 及人员姓名                 | 根华鑫、生命保险、中银资管、中金基金、金控投资、英大资产、国信 自营、长盛基金、弘毅远方、聚鸣投资  |        |
| 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3年9月11日下午14: 00-下午15: 00  |        |
| 地点                    | 腾讯会议   |        |
| 上市公司接待<br>人员姓名        | 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 马继刚<br>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、证券事务代表 贾雪<br>证券事务代表 向星睿  |        |
| 投资者关系<br>活动主要内容<br>介绍 | 一、公司情况介绍 公司简要介绍了公司的发展历程、差异化竞争优势、控制权变更后制定的"十四五"发展规划、以四大业务板块业态布局加快推进实施战略转型升级等内容。 二、其他交流内容 1、请问公司今年的签单量有多少? 回复:截至2023年6月30日,公司新签生效合同额约 4.60亿元(含全资子公司成都深冷科技有限公司),主要涉及天然气液化装置(含撬装装置)、空分装置(含全液体空分装置)、LNG加气站、储罐及储备站等产品,同时公司持续完善产业布局,积极抢抓工业气体和清洁能源投资运营市场,推进综合能源装备的技术专利创新,拓展在交通装备制造服务领域的市场份额及影响力。 |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|

## 2、请问公司股权激励目标实施的主要路径?

回复: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4月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草案,草案设置了持续攀升业绩考核目标,2024-2026年"营业收入指标值"分别为11.8亿元、32亿元、36.8亿元;"扣非归母净利润指标值"分别为:2200万元、7600万元、10000万元,该事项已提交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审核,待四川省国资委备案同意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即可实施。未来公司将加大研发创新力度、加强优质项目获取、完善生产制造能力,巩固深冷技术装备制造服务板块、做强做优交通装备制造服务板块;依托上市公司资本平台,发挥资本杠杆撬动作用,加大投资力度,通过并购、参股、独立投资等投融资方式,积极布局气体投资运营、清洁能源投资运营等业务,推动达成股权激励业绩考核目标。

3、公司控制权变更后,请问控股股东方为公司提供哪些资源?

回复:控制权变更后,公司依托自身制造技术优势,以及控股股东方资源优势,积极深入开展了相关产业协同业务。面向高速公路沿线、服务区等应用场景,拓展了交通基础设施、交通服务等多元业务。产品类型包括:充电站(桩)、加气站、智慧灯杆、防护栏、声屏障等。

## 4、请问公司对未来营销策略、竞争战略有何布局?

回复:公司将推进创新提质,巩固深冷技术装备制造服务平台;加快产业转型,布局打造气体投资运营平台;整合内外资源,构建完善清洁能源投资运营平台;强化产业协同,做强做优交通装备制造服务平台;加强队伍建设,夯实企业发展根基。

## 5、请问公司在氢能源领域有何规划?

回复:公司在加氢站设备、氢制取、液化储运等方面已具备相应的技术储备,主要涉及行业上、中游,以配套服务为主。未来公司将积极推动建设氢能产业闭环,依托可再生能源资源禀赋较强的省、市,积极参与近资源中心的"风光氢储"一体化储能的区域示范工程,落地高质量"风光制取+多端应用"项目。重点在终端场景较为成熟的地区,共建氢能产业战略联盟,以投资氢能矿卡(重卡)汽车、氢能动力火车示范线的氢能制取、加注项目为牵引,力争成为地区氢能产业"链主",配套获取优质光伏、风电指标和油氢混合站指标。围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,根据市场发展成熟度,适时投建、运营制氢、氢液化生产项目。

接待过程中,在不违背信息披露规则的前提下,公司与投资者就公司业务情况、未来发展等进行了充分的交流与沟通,并严格按照公司

|           | 《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的规定,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,没有出现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等情况。 |
|-----------|---|
| 附件清单 (如有) | 无   |
| 日期        | 2023年9月11日  |